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

安财农[2022]84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(森林资源管护支出) 的通知

潮安区自然资源局: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(森林资源管护支出)的通知》(潮财农[2022]44号), 现将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(森林资源管护支出) 37.6 万元下达给你局(详见附件 1), 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林业改革发展项目, 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支出列入 2022 年度“节能环保支出——天然林保护——停伐补助(2110507)”功能分类科目,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列入 2022 年度“农林水支出——林业和草原——森林生态效益补偿(2130209)”功能分

类科目。年终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二、此次下达的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（森林资源管护支出）为直达资金，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三、请严格按照《财政部、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修订〈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资环[2021]39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林业改革发展资金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四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（详见附件3）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资金发挥预期效益，并于2023年1月底前形成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报送上级部门。

附件：

1.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分配方案及任务清单
2. 2022 年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
3. 2022 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绩效目标表

(本页无正文)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

2022年5月24日



2022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分配方案及任务清单

资金类别	任务名称	具体项目	列支科目	资金主管单位	项目内容	任务量	镇别	项目实施单位	补助资金 (万元)
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	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	潮州市潮安区2022年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	节能环保支出-天然林保护-停伐补助 (2110507)	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	天然商业林停伐管护补助	0.0582万亩	全区	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	0.1
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	森林生态效益补偿	潮州市潮安区2022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	农林水支出-林业和草原-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(2130209)	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	森林生态效益补偿	3.75万亩	凤凰镇、万峰林场	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	37.5

2022年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

资金名称		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		
项目名称		2022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（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）		
资金总额度（万元）		0.1		
项目绩效总体目标		严格限制天然林采伐，加强天然林管护能力建设，有效管护天保区外国有天然商品林，逐步提高天然林生态功能，进一步保障国土资源安全		
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国有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	582亩
		质量指标	国有天然商品林管护水平	明显提高
		成本指标	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	90%以上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国有天然商品林区域内有无采伐等违规现象	无
		生态效益指标	森林火灾受害率	≦0.5‰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管护区域生态环境（是/否）	是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员满意度	90%以上

2022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绩效目标表

专项类别		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		
项目名称		2022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（森林生态效益补偿）		
资金总额度（万元）		37.5		
项目绩效总体目标		做好全区国家级公益林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，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、管护者权益，按时足额发放公益林效益补偿。		
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	3.75万亩
		质量指标	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水平	明显提高
		成本指标	国家级公益林补偿补助标准（非国有）	10元/亩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生态公益林区域内无采脂、采石等违规现象	无
		生态效益指标	国家级公益林林区域森林火灾受害率	≤0.5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管护区域生态环境（是/否）	是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0%